关于强化各级服务中心及门店
协同配合省运营中心和省分院工作的通知

尊敬的各级运营&服务中心负责人及机主伙伴：

为了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市场管理，确保服务体系的高效运转，公司总部特此发布以下通知，望各级服务中心及机主严格遵守并配合执行：

1. 各级服务中心协同配合要求

①机主需积极配合所属区县级服务中心，共同推进市场发展，遵循统一管理制度。

②区县级服务中心需服从市级服务中心的调度和管理，在会议安排、市场规划、业务推进等方面做到统一协作。

③市级服务中心需积极配合省级运营中心和省分院的决策部署，严格执行运营规范，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④跨区域推荐的服务中心或门店应当听从当地上级服务中心或者运营中心的运营指令，确保市场管理的规范性和统一性。

⑤所有服务中心必须按照公司的管理体系，高效协作，不得各自为政、影响运营秩序。

2. 不配合处罚机制

若发现不配合上级服务中心的情况，累积 3 次以上，公司将对该服务中心或门店合伙人执行 流水停发 1 周 的处罚。

若仍不整改，视情况加重处罚，直至取消服务中心资格。

3. 针对上级服务中心不作为或乱作为的反馈机制

若上级服务中心存在不作为、乱作为，影响市场运营的情况，各服务中心及机主可进行反馈。

总部市场运营中心将根据反馈情况进行核查，并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相应处罚。

反馈方式：点击以下链接提交详细情况反馈链接：（点击通知外连接并且收藏即可反馈）

请各级服务中心及机主高度重视，严格执行。让我们携手共进，共同推动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华夏水务市场运营中心

日 期：2025 年 3 月 3 日